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獨立董事關於對公司收購北京金隅資產經營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權暨關聯交易的事前認可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德義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德義、曾勁、吳東及鄭寶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燕明及于仲福；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光進、田利輝、唐鈞及魏偉峰。

* 僅供識別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收购北京金隅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部分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 事先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收购北京金隅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沟通，并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

1. 公司收购关联方北京金隅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权的交易是为了整合金隅资产经营公司优质资源，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水平及盈利能力，进一步实现金隅整体上市的战略发展目标。若本次关联交易成功实施，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增加，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2.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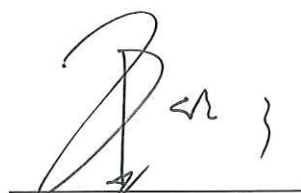
王光进



田利辉



唐 钧



魏伟峰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